政治·外交

中法战争中李鸿章的外交活动

关 威

[摘要] 李鸿章参与了中法战争中的对外交涉。与人们一般看法不同，李鸿章并非始终主和，而是不同阶段有不同的态度和表现。李鸿章的态度及变化与朝廷的态度有密切关系，他不是决策者，而是执行者。

[关键词] 中法战争 李鸿章 对外交涉

[中图分类号] K256.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2－8587（2001）01－0073－07

Li Hongzhang's Diplomatic Activities during the Sino－French War

Li Hongzhang was actively engaged in foreign affairs during the Sino－French war. Disagreeing with the popular view, this paper holds that Li did not insist on making peace throughout the war. The changes in Li's position at different stages of the war were closely related to the views of the Qing court. Li did not determine policy; rather he executed the decisions of the central government.

中法战争是近代一次重要的中外战争。李鸿章参与了有关的外交活动，对战争的进程和结局有相当的影响。探讨李鸿章在中法战争中的外交活动，对于中法战争史研究和李鸿章研究都是有意义的。

一

中法战争是法国殖民者侵略越南进而侵略中国引起的战争。19 世纪 70 年代，法国因在普法战争中失败受损，急于在亚洲扩张，因此侵略越南的步伐明显加快。法军在占领越南南部、中部之后，开始向越南北部扩张。1874 年 3 月，法国强迫越南签订《越法和平同盟条约》控制了越南南部，并以承认越南所谓“独立”为幌子，企图割断中越之间存在的“宗藩关系”，为进一步吞并整个越南作准备。

对于法国侵略越南引起中法冲突的严重形势，清政府并没有给予应有的重视。当权者认为，事态尚未明朗，不可激化矛盾，需持“审慎和观望”态度，因此只做了有限的部署。法国方面则不失时机加紧准备。1881 年 7 月，法国议会通过了增军拨款案，大批法军陆续开赴越南。

1882 年 4 月 25 日，在越南的法军出兵占领了河内。中国方面对此反应强烈，中国驻英、法公使曾纪泽连续三次向法国外交部提出照会，要求法军撤出。但法国方面玩弄阴谋，对曾纪泽的照会不予答复，却命驻华公使宝海与清政府接触，希望利用谈判摸清中国的意图，为下一步决策作参考。

根据清政府的指示，李鸿章与宝海 1882 年 11 月 27 日在天津开始议和谈判。宝海先主张“将中国属邦置之勿论”，李鸿章表示反对。宝海又提出在越南北部“划定界线，中法互相保护”，李鸿章认为可以接受。12 月底，马建

[收稿日期] 2000—08—17

[作者简介] 关威（1956—），男，韩山师范学院政史系副教授；潮州 521041

忠作为李鸿章的代表与宝海签定了一个备忘录，即《李宝协议》。协议共有三条：一、中国将在越南北部的军队撤至境内或境边，宝海照会总理衙门，声明法国毫无侵占土地、贬削越南国王治权之意。二、保胜辟为商埠。三、中法两国在滇、桂界外和红江中间之地划分界线，北归中国巡查保护，南归法国巡查保护。

这个协议对法国是有利的：中国将军队撤回，并且同意在北圻中间地带划界分守，事实上承认了法国对北圻南部的控制权；而宝海所谓照会声明，称"法国毫无侵占土地、贬削越南国王治权之意"，显然是外交欺骗。《李宝协议》是李鸿章参与对法交涉的第一个协议。这个协议对中国有所损害，李鸿章是有责任的。这与他持妥协求和态度和外交斗争策略不当有直接关系。李鸿章主和主要有两方面原因：一是认为中国海防尚未完备，无力与法国抗争；二是认为越南大部为法国所占领已成事实，中国不必为越南而引火烧身。这两方面的原因学界已有不少论述。

《李宝协议》签订后，朝野对李鸿章有不少批评。云贵总督岑毓英认为，在北圻划界等于将界线以南之地拱手相让，十分不妥；他还主张对刘永福黑旗军应保护和利用，不能听任法国人将其驱逐。朝廷中以清流派为代表的主战者认为李鸿章过于示弱，应予惩处。海关总税务司赫德也认为李鸿章所做不妥，他在1883年6月8日致驻伦敦代办金登干函中指出："李让步太多，所表现的软弱招致法国以为中国将不会反抗。"①清政府虽然对协议内容不完全满意，但觉得它毕竟为外交解决争端提供了条件，因此考虑接受它。清政府命令在越南北部的清军酌退若干里，以示和平诚意。

但是，形势很快发生了变化。1883年2月，法国政坛变动，臭名昭著的茹费理第二次组阁出任总理。新内阁迅速制定了武力夺取全部越南的计划，于是撤掉宝海驻华公使职务，撕毁《李宝协议》，改派法国驻日公使脱利古来华重新谈判。与此同时，法国继续向越南增兵，并发动了一些攻势。

曾纪泽继续同法国政府交涉抗争，同时他进一步向清政府报告日益严峻的事态。清政府对法国撤使毁约感到强烈义愤，对中法争端升级的严重性有相当的认识。因此命令滇、桂前线向境外增派部队，加强防务，还特别命令因丧事在籍的李鸿章迅速赴广东筹划战备，所有广东、广西、云南三省防军均归节制。

二

1883年6月6日，法国驻日公使脱利古奉命到达上海与李鸿章见面。李鸿章知道脱利古此行来者不善，警惕待之。事后李鸿章向总理衙门报告时称脱利古"神情简淡，若有愠色"②。6月8日，李鸿章与脱利古开始谈判。脱利古宣布其政府声明，称："法国现以越南违约阻抗，业经交战，必须尽力用兵，办到尽头地步，以保甲戌条约应有之权利、名分。若中国日后愿商边界与通商事宜，法国固所甚愿，若稍侵其甲戌约之权利，法国毫不畏退，即与中国失和，亦所不恤。"显然，脱利古毫不掩饰，直逼中国对越南宗主权这一关键问题。李鸿章简明而坚定地回答："越久为中国属邦，贵国断难强中国不认。"③谈判后李鸿章报告朝廷说："揆度目下情形，脱使无论在沪赴京，所议必难就范，似只有虚与委蛇，相机观变，再筹因应之方。"④

6月17日，李鸿章与脱利古再次谈判。脱利古宣示法国外交部电文："中国如欲与法失和，我已豫备整齐，断不因循退让。"李鸿章驳斥："中国并无与法失和之意，但越为华属，已数千百年，法不能强我不认。此时法越交兵，中国未必助越，然法不与华妥商办法，无论所办如何，华终不能认。"脱利古竟无理要求李鸿章写"日后不管越事"笔据，李鸿章明确拒绝，脱利古恼羞成怒，遂拂袖而去。李鸿章感到事态非常严重，报告总理衙门说："南北海防，必须及时整备。脱意甚恶，难保不挑唆生衅。"⑤

为了掌握法国动向，李鸿章6月20日致电曾纪泽："脱使屡称外部电告，华若明助越或暗助必失和。答以华不认甲戌约，无论将来所办如何，华终不能认。该国众议若何？随时密示。"⑥同时针对外间传言"法越甲戌条约中国未曾辩驳，已属默认"，李鸿章6月21日再致电曾纪泽："查光绪元年五月，总署复文称，

越南系中国属国，又称久列藩封，不能漠视等语，是即不认此约之明证。昨将此节函复脱使矣。”⑦

谈判中断了近半月，6 月 30 日，脱利古来见李鸿章，继续谈判。李鸿章明确表示：“越南数千年来久属中国，若贵国攘取，于中国体面大下不去。故中国闻贵国调兵吞越，人心愤激，皆谓贵国若灭越南，则与贵国三十余年之和好断难保全。”⑧7 月 1 日，双方又进行谈判。脱利古仍然提无理要求，李鸿章一一予以驳斥。李鸿章告诉脱利古，说自己奉旨将回天津，脱利古可以到天津继续谈判。脱利古心怀恶意恫吓说：“法已调援兵数起赴东京，时不可缓，若议定即勿添调，否则后事难言。”李鸿章事后报告总理衙门说脱利古“词气虽和，语多挟制。”⑨7 月 2 日，李鸿章将这次谈判情况电告曾纪泽。7 月 5 日，李鸿章北上赴天津直隶总督任。脱利古没有北上，谈判陷于停顿。

就在李脱上海谈判期间，法军在越南仍不断发动攻势。7 月，越南国王去世，导致政局变动，给了法军可乘之机。8 月，法军攻占顺化，于 8 月 25 日强迫越南签订《顺化条约》，将越南置于法国控制之下。《顺化条约》的订立使法国武力占领整个越南的野心迅速膨胀，这使中法谈判几乎没有谈成的可能。

9 月中旬，脱利古离上海到达天津。9 月 18 日，李鸿章与脱利古会晤。李鸿章对法军攻占顺化，强迫越南订立《顺化条约》强烈不满，表示“越南数千年为中华属国，无论法国如何逼胁立约，中国断不能认。”又说：“你在上海所议，离题太远，中国万不能行。”⑩9 月 21 日，再次谈判，李鸿章表示：“法国外托敦睦友谊之虚名，内谋侵占土地之实事。我亦愿保和局，法国如能通融办理，固所甚愿；如必恃强欺陵，中国未能多让也。”⑪由于李鸿章态度强硬，脱利古无计可施，决定进京直接找总理衙门交涉。9 月 24 日，李鸿章与英国公使巴夏礼会晤时说：“今十数年来，中原无事，法国乃竟侵入北圻，与中国南边三省毗连，实逼处此，中国断难坐视。此又今日不得不与法国计较之势也。”⑫脱利古到北京后自然也不会达到目的，不久他奉命宣布离华去日，中法谈判破裂。

关于李、脱谈判，法国实际上是用来作为烟幕，掩护它在越南的攻势。这反映了法国想先攻占越南土地，造成事实，再来诱逼中国承认的强盗逻辑。因此，脱利古始终态度蛮横、毫无诚意，谈判自然难以成功。中国方面对这一点已经认清，所以一边谈判与敌周旋，一边加紧布置前线防务。在持续数月的谈判中，李鸿章注意与总理衙门和曾纪泽保持经常的联系，掌握各方面情报，其策略基本得当。

三

1883 年 12 月中，法军在其统帅孤拔的指挥下悍然向驻防越南北部山西地区的中国军队发动大规模进攻，中法战争爆发。中国朝野对法国的侵略行径表示强烈愤慨，前线部队投入抵抗。

在战争爆发前夕的 12 月 5 日，英国公使巴夏礼又与李鸿章会晤，试图调解中法冲突。李鸿章坚定表示：“中国官兵驻扎北宁、山西者，万无退理。法国竟以退兵为请，中国不能答应。如果法国故相侵犯，惟有与之接仗。”巴夏礼问：“何不暂退，以保和局。”李鸿章答：“法国欺人太甚，我若退兵，岂不丢脸！”⑬这表明，尽管战争危险已经迫近，清政府和李鸿章仍愿意选择抵抗，以求维护自身的权益。

特别值得注意的是，在战争开始不久的 12 月 27 日，李鸿章呈上《遵旨妥筹边计折》，这对了解他的思想很有帮助。这篇奏折是因朝廷派张佩纶到天津征询李鸿章对战与和的分析和态度而提出的。李鸿章认为：“谋画之始，断不可轻于言战，而败挫之后，又不宜轻于言和。即敌或迳犯北宁，三面受兵，势颇难守，然我兵终无遽罢之理也。”他接着写道：“越乱未已，黑旗尚存，法亦尚存顾忌，久之彼气衰饷耗，自愿转圜，斯得理处之法。岂可望风震慑，仓卒撤防，使法窥我内怯，要挟多端，增环海各国狎侮之渐哉？”随后李鸿章中肯地指出：“卒之虚骄务名者恒败，而坚忍多略者恒胜。足以知制敌之奇，终在镇定。伏愿朝廷决计坚持，增军缮备，内外上下，力肩危局，以济艰难。不以一隅之失撤重防，不以一将之疏

挠定见，不以一前一却定疆吏之功罪，不以一胜一败卜庙算之是非，与敌久持以待机会，斯则筹边制胜之要道矣。”最后，针对朝廷对法军可能进犯北洋地区的忧虑，李鸿章表示北洋地区的防务保证没有问题，请朝廷不必担忧。[14]由此可见，虽然李鸿章的基本思想是主和，而且他以主和思想签定了《李宝协议》，想以一定的妥协避免发生战争。但当法国出尔反尔，提高要价时，李鸿章并不甘轻易接受，于是与脱利古进行了激烈辩争。李、脱谈判破裂，法国挑起了战争，李鸿章明白只有先安下心来认真抗战，争取挫败敌人，才会占据主动地位，和平也才能早些到来。因此他主张积极进行抵抗，并提出一些有实际意义的方针策略。关于李鸿章在战争初期的主战态度，曾纪泽1884年4月向德国媒体披露：“今法国已取山西，事局又变，恐中国之意因而不同，以前北京主和之党，今必附入主战之党矣。盖主和之党原期法人仅攻红江口岸，今见其贪得不已，擅过中国所准之地，遂不能再主和议也。即李中堂竭力周旋友邦，亦不免更改其初意耳。”[15]但其后中国军队在越南山西和北宁战场上的失败，又很快动摇了清政府和李鸿章抵抗的信心。

1884年4月，前天津海关税务司德国人德璀琳在与法国海军中校舰长福禄诺接触之后，出面调解中法争端。5月6日，李鸿章奉朝廷命与福禄诺在天津开始谈判。双方经过讨论，在福禄诺提出的四项条件的基础上议定五项条款。5月10日，朝廷指示李鸿章：“所拟五条，不索兵费，不入滇境，余亦于国体无损，可允。”[16]5月11日，李鸿章与福禄诺签订《中法会议简明条款》(又称“李福协定”)，内容是：一、法国承认中国与越南的边界。二、中国将在北圻的中国军队即行撤回国，对所有法越已定和后定条约概置不问。三、法国不向中国索取赔款。四、法国与越南议改条约中，不写入伤碍中国体面的字样。五、签字三月后照上述各节详议条款。

这个协定的核心是清政府承认法国控制全部越南，这比起《李宝协议》放弃了更多的权利。作为李鸿章，在战争之前几个月中与脱利古反复论辩，在战争开始后又强烈主战，现在转变态度作出这样的妥协，原因何在？分析看来，根本的原因是中国军事上的失利。“外交以实力为后盾”，这是古今一般道理。李鸿章5月29日致云贵总督岑毓英函中解释说：“此次议款之速，实因桂、滇各军溃退，越事已无可为。”[17]说明他作出这样的妥协是不情愿的，是心中不平和不安的。李鸿章的这种心情在4月28日的《遵旨复陈法越事宜折》中有所表白，其中写道：“中国诚能先结此案，以其间暇，准将练兵，通商裕饷，造船简器，内外同心，切实经理，何尝不可争雄于各国？惟是事平之后，我君臣上下，当共卧薪尝胆，讲求实事，不宜复尚空谈，互相牵掣，乃有蒸蒸日上之机。”[18]看来李鸿章是抱着“先忍下这口气，然后练兵强国，固我边防”的思想，这是一种想打打不胜条件下的无奈的选择。

尽管李鸿章妥协有些客观原因，而且又是清政府批准的，但这毕竟使中国遭受了巨大损害。为此主战派官员对李鸿章大为不满，多有批评。刚刚被撤去驻法公使职务的曾纪泽也提出非议，他致叔父曾国荃信中写道：“吾华兵力不足，议和亦是正办，惟所议之和约，侄愚未敢以为是耳……吾华闻法不索兵费，遂将全越让之，且云中国南界亦由法人保护，后患何可胜言！”[19]

《李福协定》第二条规定：中国将在北圻的中国军队即行撤回国。而“即行”是个模糊提法。于是茹费理在协定签字后两天的5月13日电告福禄诺，要求改为中国军队“立即撤回”。福禄诺因此向李鸿章要求改为“立即撤回”，还提交了一个撤军时间表。对此李鸿章含糊其辞，并未坚决反对。

6月23日，法军将领杜森尼率领一支部队北上企图接收谅山，在谅山南部北黎附近的观音桥地方与清军遭遇。法军强令清军后退。清军答复没接到撤退命令，须请示后决定。法军竟无理发起攻击，清军被迫还击，这就是“北黎事件”(也称“观音桥事件”)。

这个事件是个偶然事件，且责任在法军，然而法国却反咬一口诬蔑中国不遵守协定，不断施加压力，甚至节外生枝重提所谓“赔偿”要求，导致中法冲突升级。7月间，清政府派两江总督曾国荃与法国驻华公使巴德诺在上海

进行议和谈判。法方坚持要求赔偿，清政府明确拒绝。法国处心积虑扩大侵华战争，陆续派军舰来到中国台湾和福州马尾。

四

1884年8月5日，法国舰队进攻台湾，挑起第二阶段的中法战争。8月23日，法国舰队以卑鄙的突然袭击消灭了停泊在福州马尾的福建水师，打死清军700多人。随后法军又轰毁了马尾造船厂。法国这一系列令人发指的罪行激怒了中国人。8月26日，清政府下诏对法宣战，朝野上下一致抗敌。

不管怎样，北黎事件与李、福谈判关于撤军期限有分歧和处理欠妥有一定关系，因此李鸿章心里自然不是滋味。现在法国竟以此为借口变本加厉扩大侵华战争，李鸿章由赧转怒。9月27日，美国公使杨越翰会晤李鸿章，试图调停中法冲突。李鸿章表示了对法国暴行的强烈愤慨，他说："其在闽口，乘我与彼正在商议，法舟阑入内河，欺我统帅素未知兵，法军预期窃发，此等举动，无异野番海盗行径。"又说："法人不讲情理，仍拟索费八十兆佛郎，背谬已极！今我惟有与之用兵，一钱不给！"说到《李福协定》，李鸿章说："天津简明条约，中国已让到极头地步，法国已占尽便宜，我为议约大臣，知之最悉。徒为息事安民起见，故特格外包容，与之定议；中外臣工不以为然者甚多。法国尚不知足，借口谅山之事，小题大做。"李鸿章还表示："今则内地既无盗贼，海防布置亦密……我在外省督兵多年，所部骁帅宿将欲与法死战者多……望贵国外部通知法国，转饬孤拔，如果再攻他口，务当格外小心，切勿自贻伊戚。[20]

同时，李鸿章积极与驻外使臣、前线官员密切联系，筹划战守方略，并派船冒着巨大危险给遭受围困的台湾运去援兵及各种急需物资。

然而正当中国集中力量在南部抵抗法国之时，12月4日，朝鲜突然发生了"甲申事变"，野心勃勃的日本在中国背后捅了一刀。

日本自明治维新后制定侵略扩张国策，不断向朝鲜进行渗透。朝鲜统治集团中一批官员(被称作"开化党")标榜维新，企图利用日本的支持控制政权，双方关系密切。中法战争发生，日本一些扩张分子认为是天赐良机，加紧阴谋活动。12月4日晚，日本驻朝公使竹添进一指挥日兵在开化党部队配合下在汉城发动政变，占领王宫，软禁国王，杀害多名大臣。开化党人自封官职，控制了政权。朝鲜旧党无法应付变局，派人到驻朝清军营地求援。清军提督吴兆有、总兵张光前、帮办袁世凯当机立断，派兵平叛。三人先致书竹添进一，告以清兵将入宫保护朝王，维持治安，随后命部队开进王宫。日兵及开化党的部队竟先开枪攻击，导致冲突发生。结果清军获胜，驱走叛军，占领王宫，并找到朝王加以保护。

事变发生后，日本主战派狂妄叫嚣"征韩"。但当权者考虑到战争准备不足，尤其是海军不占优势，所以未敢轻动，决定外交解决。清政府方面，得知事变消息后颇为震惊，李鸿章12月10日致总理衙门电中说："日谋叵测，明系乘中法有事，寻衅图朝，恐祸更烈于越南。"[21]并奏准将原派赴援台的"超勇"、"扬威"二舰调回北洋应急。

1885年4月，李鸿章作为中国全权大臣与日本全权大臣伊藤博文在天津开始谈判。伊藤提出两点要求：一是中国从朝鲜撤回军队，二是惩处凶手，赔偿日方损失。李鸿章表示，事变责任在日方，惩处、赔偿绝不可能；撤兵可以考虑，但必须日方也同时撤兵。在4月7日进行的第三次谈判中，日方坚持要求中方惩处、赔偿，甚至以中止谈判相威胁。李鸿章并不示弱，正色告之："朝鲜事中国并未办错，其错处全在竹添，若因此决裂，我惟有预备打仗耳！"[22]日方碰了钉子，只好放下此项要求。关于双方撤军，中方提出，将来朝鲜若有重大事情，中国可以派兵帮助。日方则要求也有派兵权利。后达成一致：一国或双方派兵，应互相知照。4月17日，总理衙门电告李鸿章："本日奉旨：李鸿章电陈与伊藤所定三条，著即照办。余依议。钦此。"[23]4月18日，李鸿章与伊藤博文签订《中日天津条约》。共三款：一、中日两国驻朝军队签约后四个月各自撤回。二、事后中日两国均不派员在朝鲜教练军事。三、将来朝鲜若有变乱重大事件，中日两

国或一国要派兵，应先互行文知照，及其事定，仍即撤回。

关于“派兵互相知照”一条，有人认为李鸿章大错，是埋下甲午战争的祸根。其实并不完全如此。甲午战争日本敢于侵华，根本原因是其经过十年的准备，实力明显增强，尤其是海军可与中国海军抗衡，并不在于是否有“派兵互相知照”条款。如果中国海军继续购舰扩充，保持优势，就算有此条款，日本也未必敢与中国较量。

五

甲申事变的发生对一度积极抗法的清政府是不小的打击。南北同时告警的复杂局势又一次动摇了清政府坚持抵抗的信心。对于当时险恶的国际环境，总税务司赫德早在1883年6月就分析指出：“中国如仅单独对付法国，我以为它能够好好地打一阵，但是一旦中法真正开火，日本就会跟法国合作，在法国所能派出的一万人之外，再添上三万兵力，朝鲜也许会叛变，三合会等等也许会在内地造成扰乱，俄国也许又在边境上拿去一大块，前途真是够严重的！”[24]这说明，清政府抵抗法国侵略是有后顾之忧的。在这种不利形势下，从1885年初起，中法间的议和重又谈起并且有所进展。受一些客观因素的影响，这次议和不是由中国官员主持，而是由赫德以及海关驻伦敦代表金登干主持。清政府认为这条渠道谈成的可能性大些，因此授予赫德和金登干交涉全权，并对议和的过程严格保密。1885年2月17日赫德致金登干函中说：“我现在正在拼命地抓住裂缝的两端，以使它们能重新接合。我把事情全抓在我自己手里，并尽量保守秘密，连李鸿章都不知道实情，而且没法碰到它。”[25]

3月中旬，赫德、金登干主持的秘密议和有了大致结果。然而3月下旬越南战场的军事形势却突然出现了重大变化：3月23日，法军在进攻镇南关地区时遭到冯子材率领的清军的英勇抵抗，损失惨重。清军随后乘胜进军，于3月29日克复谅山。与此同时，西线清军也发起反攻，3月24日取得临洮大捷。法军失利的消息在巴黎引起混乱，3月30日，茹费理在反对派的压力下被迫辞职。赫德和金登干惟恐越南战局和法国政局的变化使他们数月的议和努力作废，便抓紧时间于4月4日在巴黎由金登干与法国外交部司长毕乐签订了《停战条件》。其中规定：一、中国批准《李福协定》，法国在此条约外不再有要求。二、双方停战撤兵，法国解除对台湾的围困。三、法国派代表到中国谈判签订正式和约。

对于这个《停战条件》，清政府表示接受，于4月7日发布停战撤兵谕旨，这就是所谓“乘胜即收”。5月20日赫德致金登干电中透露：“在这次谈判中，每一项提议都是事先经过太后亲自主持考虑和批准的，她很勇决，力排反对之议，主张和平，这是值得特别考虑的……太后不仅主张和平，且在谅山胜利群议主战之时仍愿忠实履行谈判已取得的协议。”[26]对于乘胜即收，前线督抚张之洞、彭玉麟等人是反对的，李鸿章和曾纪泽等人是赞成的。清政府下决心乘胜即收，除了前面提到的国际环境险恶的原因，在军事上也是有所考虑的。4月10日的谕旨指出：“现在桂甫复谅，法即据澎，冯、王若不乘胜即收，不惟全局败坏，且恐孤军深入，战事益无把握。纵再有进步，越地终非我有，而全台隶我版图，援断饷绝，一失难复。彼时和战两难，更将何以为计！”[27]看来，由于越南已经无可复救，清政府对台湾的担忧大大超过对越南的关注，因此决定首要是保全台湾。

李鸿章、曾纪泽等人虽然赞成乘胜即收，但是对清政府信任赫德、金登干主持议和仍有些不满。曾纪泽致欧阳利见函中指出：“吾华趁此机会，与之议和，本可望得一公允之约，虽稍让之，犹为体面。及误信西人之言，仓卒订约，受骗甚多；虽和议幸成，而后患难期尽弭。”[28]为此张之洞、彭玉麟等人还建议朝廷先停战，暂不撤兵，等正式和约缔结后再撤。清政府因急于解除台湾被围的不利局面，没有接受这些建议。

根据《停战条件》的约定，1885年5月初，法国驻华公使巴德诺与李鸿章在天津开始正式和约的谈判。这应该说是对战争结果有相当影响的谈判。正因为如此，张之洞5月3日致电李鸿章：“今议详约，万望力争，天下责

望惟在公也，”希望李鸿章在谈判中尽力多争取些权益——显然，这不只是张之洞一人的希望。但实际上李鸿章在谈判中可以周旋的余地几乎没有，他5月5月复电张之洞：“款议始终由内主持，专倚二赤。虽予全权，不过奉文画诺；公徒责望，似未深知。”㉙此言表示出相当的无奈。5月26日，李鸿章又说：“缘前六条每欲添易字句，巴等坚称法廷来电，经两国国家商定一语不可动移。若删改原文，仍非赫德转电外部不可，非鸿章等所能为力也。”㉚5月28日，张之洞再致电李鸿章：“画押宜慎，关系国家万年之计；赫德不足论，仍须公主持，勿贻后悔。”其对李鸿章的信任和期望之意不言而喻。但李鸿章5月30日复电张之洞：“事由中制，非鸿章所能主持。”㉛

6月9日，经朝廷批准，李鸿章与巴德诺在天津签定《中法会订越南条约十款》（又称《中法新约》或《李巴协定》）。主要内容有：一、越南北圻由法国保护，中国对法越间已定或后定条约不加干预。二、中国在中越边界设置商埠，开放通商。三、中国日后若拟修造铁路，可向法国商办。这个条约签订，标志中法战争结束。条约的内容与《李福协定》大体相同，主要一点是中国放弃在越南的权利。至于第二阶段战争中法国气势汹汹提出的所谓赔偿要求终未得逞。这就使中法战争成为近代一次没有赔款的中外战争。在这之后，李鸿章继续同巴德诺保持接触，就法军撤出台湾和澎湖，法军送回掳去的船只和人员，以及解除海禁漕粮启运等问题进行交涉，使这些问题得以解决。

六

根据以上叙述可以看出在中法交涉和战争的全过程中，李鸿章的思想和行动在不同阶段有不同的表现，对此应该具体分析给予客观的评价。另外，对李鸿章与清政府的关系也应该有符合实际的看法。李鸿章作为朝廷倚重的大臣，其思想主张自然会对最高当权者有相当的影响，但影响毕竟是影响，最终的决策者是西太后。因此李鸿章思想的背后恰恰是清政府的态度，李鸿章思想的变化来自清政府态度的变化。李鸿章显然不会漠视朝廷的意图自作主张。尤其是乘胜即收，完全是朝廷武断决定的，李鸿章至多只是附和者。

从中法战争的全过程分析，中法两国指导思想是不同的——法国奉行军事进攻为主，外交交涉为辅的方针，先武力造成事实，然后压迫中国承认；中国却执行外交交涉为主，军事抵抗为辅的方针，总是幻想以让步求和平。相比之下，法国主动，咄咄逼人；中国被动，手忙脚乱。中国由于军事准备不足，战场上难以占据主动，使外交交涉缺乏必要的后盾。对此，李鸿章有一定责任，清政府则负有主要责任。曾纪泽提出中国应付的对策是：阳为主战，阴为主和；主战愈烈，求和愈易。遗憾的是，清政府和李鸿章没有这样的眼光，未能采纳这种意见，其怯战避战的心理一开始就让法国看透了。曾纪泽对朝廷笨拙的对策以及因此带来的不利后果非常痛心，他1884年初指出：“法越之事，虽强邻蓄意已久，然实由吾华示弱太甚，酝酿而成。”㉜这个分析言简意赅，切中要害，值得人们深思！

---

①㉔㉕㉖《中国海关与中法战争》，中华书局1983年，140页，140页，183页，130页。

④⑧⑩⑪⑫⑬⑰⑳㉙㉚㉛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中法战争》，四，新知识出版社1955年，45页，54页，71页，79页，86页，96页，14页，105～106页，498页，110页，504页。

②③⑤⑥⑦⑨㉑㉓㉗《李鸿章全集》（一），电稿一，上海人民出版社1985年，30页，33页，38页，39页，39～40页，49页，345页，482页，473页。

⑭⑱《中法战争》，五，257～258页，324页。

⑮《清季外交史料》，卷四十，页十。

⑯《中法战争》，二，14页。

⑲转引自李峰：《曾纪泽与中法越南交涉》，133页，中国华侨出版公司1991年。

㉒王芸生：《六十年来中国与日本》，第一卷，269页，三联书店1979年。

㉘欧阳利见：《金鸡谈荟》，卷十四，页十三；《中法战争》，三，320页。

㉜转引自钟叔河：《走向世界》，288页，中华书局1985年。